## 附件1：

## 校外专家提出的具有共性的问题

1.培养目标的描述应以学生毕业五年左右的预期为目标，培养目标列出的能力应有相应的课程支撑；

2.知识能力的描述应是专业的总体知识能力，不应将具体课程的知识能力点列入(具体课程的知识能力点应该是课程大纲的内容)；

3.专业必修课程之间有内容重复的现象；有些专业的核心课程还需凝练和斟酌；

4.双语课程和全外文课程的开设数量太少，要加大双语课程和全外文课程的开出量；

5.培养目标中分类分型培养的三类人才培养目标不够清晰、区分度不大，有些专业没有相应的支撑课程和相关的选修模块；有些专业分类分型培养的分类课程模块学分偏少，达不到分类分型培养的要求；

6.有些专业缺少实践课程的开课计划表；

7.专业介绍、核心课程、教学开课计划表中的课程名称与开课流程图中课程名称不一致；

8.有些师范专业的教育实习没达到18周的要求；

9.有些专业实行大类培养，但在各专业的大类介绍时，内容不统一；

10．各专业培养方案的文本中，标点符号和标题层次符号使用不当或出现错误；

11.培养方案中（尤其是附件附表中）的有些文字是学校对编制方案提出的说明和要求，在各专业提交的方案中不应再保留，应该删除的要删除；

12.教师教育类课程设置要以《江苏省师范类专业认证手册》的要求为依据，并满足教师资格证考证的基本要求。